

105-065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106復興南路1段390號6樓

電話：(02) 2701-2671 #224

傳真：(02) 2754-2107

聯絡人：劉美玲

e-mail: meiling@roccoc.org.tw

南
商
會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全商會第105000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促進全球華商領袖及企業之交流，增進海內外華商之經貿合作，本會訂於105年10月20日至22日籌組假澳門舉行的「第13屆世界華商高峰會」代表團，檢附預定行程及報名表（附件一、二），本次會議同時舉行『2016世界傑出青年華商』之頒獎，敬請於8月15日前報名參加，共襄盛舉，請查照 惠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次會議由世界華商組織聯盟主辦，邀請海外、陸、台、港、澳各地區之華商領袖與政府相關領導等與會。
- 二、 代表團全程計3天2夜（行程如附件一）活動內容：高峰會並參觀第21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。本會預定籌組40人前往參加。
- 三、 參加費用：每位代表新台幣12,000元。（含團體經濟艙往返\$8,000、團務費\$2,000、大會出席費60元美金），本年度會議將於第一天晚上安排相關論壇，請於報名表中勾選註明俾利安排，第三天由團員前往參觀第21屆MIF展覽或自由活動。
- 四、 住宿安排二人一房，如須單人房請補差價兩晚計美金200元（約台幣6,600元）。機票為團體票經濟艙（須團進團出），如須個人票須補差價；新辦護照費用亦請自行負擔。
- 五、 敬請於105年8月15日前繳交費用、護照及影本；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- 六、 本會聯絡人：劉美玲、蘇微雲小姐，電話：02-2701-2671#224、#229 或洽天星旅行社江惠容小姐（電話：02-2562-0383）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單位、本會理監事、相關業者

副本：

理事長賴正鎰

陳素芬

1/6

擬辦：
全國商會聯合會
總部於105.10.20至22籌組前往澳門
參加「第13屆世界華商
高峰會」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
2. 呈院後轉發各會員周知，並上網公告
3. 存查

<附件一>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「第13屆世界華商高峰會」代表團預定行程

2016/7/18

日期	活動內容	備註
第一天 10月20日 (星期四)	上午搭乘商總專車前往桃園機場 出發：台北-澳門（抵達後先辦理-報到） 13:00—大會報到 18:30—1、傑出青年商論壇 主題：薪火傳承—創新•創業 出席：海內外各區青年會議 2、華商旅遊業論壇 主題：促進華商旅遊業之交流合作，共 建旅遊新絲路 出席：海內外華商旅遊業代表 18:30--19:30 聯誼交流酒會 18:30—不參加論壇者，於酒店享用自助晚餐	班機（暫定） （桃園）澳航 NX601/11:20-13:20 （高雄）澳航 NX668/16:55-18:20 -住宿-大會安排
第二天 10月21日 (星期五)	08:00—09:30 澳門地區代表報到 地點：澳門威尼斯人度假村酒店 宴會廳 09:20—09:50 聯誼茶敘 （全體出席代表及眷屬） 10:00—11:00 開幕典禮暨 2016 世界傑出青年 華商頒獎典禮 11:15—12:30 主題論壇 12:45—14:15 午宴 14:30—16:30 專題演講暨綜合討論 16:30—18:00 參觀第 21 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 展覽會（MIF） 18:00—19:00 交流茶敘 19:00—21:00 大會晚宴	澳門威尼斯人度假村酒店宴會廳
第三天 10月22日 (星期六)	09:00—15:30 • 參觀第 21 屆澳門國際貿易投 資展覽會(MIF) • 自由活動	（澳航）NX618/17:35-19:15 抵桃園 （澳航）NX668/18:20-19:50 抵高雄

證照代辦費用：

☐ 新辦護照—NT1,500 元／人（有舊護照需附上、身份證正本、兩吋近三個月照 2 張）

承辦旅行社：六和國際旅行社 台北市松江路 40 號 3 樓之 1

江惠容小姐（電話：02-2562-0383）傳真：(02) 2521-8855

全國商業總會聯絡人：劉美玲、蘇微雲小姐（電話：02-2701-2671#224、#229）

<附件二>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「第13屆世界華商高峰會」報名表

時間：2016年10月20日至22日（星期四～星期六）行程如附件一

姓名	(中文)								(英文與護照相同)								性別	
護照號碼									出生日期	西元	年	月	日					
公會名稱	中文 英文								職稱									
公司名稱	中文 英文								職稱			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	電話									
傳真									手機									
聯絡人姓名							電話		e-mail									
單據抬頭									統編									
請勾選	出席人員請勾選：																	
	☐ 桃園-澳門往返機票； ☐ 高雄-澳門往返機票 ☐ 機票自理，另繳交團務及出席費4,000元																	
	☐ 經濟艙(團體-須團進團出 NT\$12,000) ☐ 經濟艙(個人 NT\$14,500) ☐ 商務艙(另行報價)																	
	會議期間之住宿由大會招待/如需單人房須加收費用，請勾選																	
	☐ 單人房(二晚補差額 US \$200) ☐ 雙人房(由主辦單位安排)																	
	10月20日 ☐ 傑出青年華商論壇 ☐ 華商旅遊業論壇 ☐ 不參加論壇者，於酒店用餐																	
	10月20日 ☐ 至商總集合 ☐ 自行前往機場會合 ☐ 自行前往澳門會合																	
如有眷屬或隨行人員請填以下資料																		
姓名(中文)		(英文、與護照同)						性別	出生日期	護照		號碼						

說明：本表填妥後連同護照影本請於105年8月15日前以傳真或e-mail回覆。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/聯絡人：劉美玲、蘇微雲；電話：(02) 2701-2671#224、229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90號6樓；傳真：(02) 2754-2107;2755-5493

e-mail:meiling@roccoc.org.tw

*會議餐食由澳門安排，茹素者請自行調整或自理；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！

姓 名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_____